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解冻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市三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佳集团”）通知，其因两起诉讼案件而分别被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法院及安庆市迎江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的本公司股份现已被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被解冻人：三佳集团；解冻时间：2016 年 3 月 16 日；解除冻结股份数量：27,073,3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9%；解冻原因：1、因三佳集团向中信银行安庆分行申请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 3000 万元，其中保证金 1500 万元，敞口 1500 万元，到期日 2014 年 7 月 20 日（详见临 2014-036 公告），现因该案而被冻结的股份已解除冻结；2、因三佳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发生金融借款纠纷而被司法轮候冻结（详见临 2015-073 公告），现因该案而被冻结的股份已解除冻结。

三佳集团持有我公司 27,073,33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9%。此次解冻后，三佳集团所持有我公司的 27,073,333 股股份因其他纠纷仍被冻结中，占公司总股本 17.09%。

特此公告。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